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权益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

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刘霏霞、刘罡昊、吕现朋3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41,803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期权简称：立思JLC1，期权代码：036109）。（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1月2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2017年1月11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数量（份）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数量 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41,803	0.0048%

特此公告。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2日